

<<企业所得税疑难业务指南>>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企业所得税疑难业务指南>>

13位ISBN编号：9787500579915

10位ISBN编号：7500579918

出版时间：2005-3

出版时间：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作者：陈萍生

页数：358

字数：403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企业所得税疑难业务指南>>

内容概要

本作者选集了企业最为关注和最为突出的企业所得税200例疑难问题，运用最新的税收政策进行了全面、详细和准确的解答，并站在税务稽查人员的角度对一些税收业务和税收筹划问题提出了有代表性的看法。

本书涉及问题全面，包括管理规定、费用扣除、资产折旧摊销、债务重组、捐赠、非货币性交易、投资收益、合并与分立等税收征管实际中的疑难问题，所有问题都以最新的税收政策为依据进行解答，具有较高的权威性。

<<企业所得税疑难业务指南>>

书籍目录

- 第一部分 管理规定
- 1.分支机构要缴纳企业所得税吗？
 - 2.企业筹建期间要缴纳所得税吗？
 - 3.私营企业需要缴纳企业所得税吗？
 - 4.私营股份制公司税负低还是合伙企业税负低？
 - 5.哪些单位所得税实行查账征收？
 - 6.哪些单位所得税实行核定征收？
 - 7.如何计算核定应税所得率征收方式的所得税？
 - 8.查账征收好还是核定征收好？
 - 9.承租经营、承包经营单位如何缴纳所得税？
 - 10.如何计征事业单位企业所得税？
 - 11.18%、27%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是税收优惠政策吗？
 - 12.经营期不足一年如何适用税率？
 - 13.哪些地区所得税税率较低？
 - 14.在低税率地区设立（分）公司有什么好处？
 - 15.所得税收入确认与流转税收入确认是一致的吗？
 - 16.房地产开发产品自用视同销售是否合理？
 - 17.抵债物资直接用于发放福利视同销售吗？
 - 18.在建工程试运行收入如何计征所得税？
 - 19.关联企业收入如何确定？
 - 20.企业自产自用的产品如何进行会计和税务处理？
 - 21.转票收入如何确认收入？
 - 22.房地产开发产品转作经营性资产视同销售吗？
 - 23.销售退回如何进行税务处理？
 - 24.无法支付的款项税收应如何处理？
 - 25.如何正确弥补亏损？
 - 26.年度企业所得税亏损如何确认？
 - 27.汇总纳税成员企业的亏损可以相互弥补吗？
 - 28.分立、合并、股权重组企业的亏损如何弥补？
 - 29.用企业所得税弥补亏损还需要税务部门审批吗？
- 应办理哪些相关手续？
- 30.纳税人境内外业务之间的盈亏可以相互弥补吗？
 - 31.税务部门查增的所得额可以弥补亏损吗？
 - 32.该企业是新办企业吗？
 - 33.新办企业优惠期如何计算？
 - 34.新办企业所得税纳税地点？
 - 35.所得税申报时限是什么时候？
 - 36.预缴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何确定？
 - 37.以前年度亏损，本年度中间有利润要不要预缴？
 - 38.哪些补贴收入不征税？
 - 39.房地产企业如何预征所得税？
 - 40.视同销售处理的产品，会计上要作销售收入吗？
 - 41.减免的增值税需要缴纳所得税吗？
 - 42.企业所得税退税后，会计分录如何做？
 - 43.包装物押金如何征税？
 - 44.如何处理“时间性差异”才不会重复纳税？

<<企业所得税疑难业务指南>>

- 45.企业虚报亏损如何处理？
 - 46.企业减免税期间查补税款及罚款问题如何处理？
 - 47.虚构业务多缴税款可以要求退还吗？
 - 48.企业所得税预缴少缴税款如何处理？
 - 49.纳税人不如实申报缴纳季度所得税应如何认定和处理？
 - 50.纳税人可以自行选择存货计价方法吗？
 - 51.企业注销清算所得税应如何处理？
 - 52.企业所得税征管范围如何具体划分？
 - 53.运输企业所得税应在哪里缴纳？
 - 54.所得税汇算清缴是纳税人的事还是税务机关的检查行为？
 - 55.税务代理人代理纳税后可以免除处罚吗？
 - 56.哪些企业所得税审批项目取消了？
 - 57.什么是所得税核算的应付税款法？
 - 58.企业所得税检查（或汇算清缴）后如何进行账务调整？
 - 59.什么是所得税核算的纳税影响会计法？
- 第二部分 费用扣除
- 1.哪些项目可以在税前扣除？
 - 2.哪些项目不可以在税前扣除？
 - 3.税前扣除应遵循哪些原则？
 - 4.预提费用科目不能有余额吗？
 - 5.法院判决赔偿的支出能否税前扣除？
 - 6.买断工龄、解除合同等一次性支出可以税前列支吗？
 - 7.调整上年的收入能否同时调整成本？
 - 8.业务支出无发票可以列支吗？
 - 9.哪些税金可以税前扣除？
 - 10.查补税款可否税前扣除？
 - 11.哪些属于税法认可的坏账损失？
 - 12.金融企业哪些呆账可以申请核销？
 - 13.企业发生的坏账损失还需要经税务部门审批扣除吗？
 - 14.计提坏账准备的基数如何确定？
 - 15.借款损失能否税前扣除？
 - 16.企业可以提取准备金吗？
 - 17.计税工资与会计工资有什么区别？
 - 18.在计算企业所得税时，临时工工资如何处理？
 - 19.聘用离退休职工，其工资能否作为计税工资处理？
 - 20.留存的效益工资如何列支？
 - 21.福利人员的“三费”可以税前扣除吗？
 - 22.如何计提“三费”？
 - 23.工会经费的扣除是否仍在计税工资的2%以内？
 - 24.工会经费的开支范围如何确定？
 - 25.实行差旅费包干制度的企事业单位还需要索取票据吗？
 - 26.业务费提成可以税前列支吗？
 - 27.“销售（营业）收入”与“销售（营业）收入净额”有什么区别？
 - 28.查增的营业收入是否能作为计提广告费用和招待费的基数？
 - 29.哪些行业按2%的标准开支业务招待费？
 - 30.出差伙食补助算业务招待费吗？
 - 31.业务招待费、广告费、业务宣传费的税前计提基数一样吗？
 - 32.金融保险企业的业务招待费、广告费、业务宣传费的税前扣除计提基数一样吗？

<<企业所得税疑难业务指南>>

- 33.不同行业广告费的税前计提比例一样吗？
- 34.粮食白酒生产企业形象广告是否准予税前扣除？
- 35.超标准广告费支出如何结转？
- 36.房地产预收款是否作为列支业务招待费用及广告费的计算基数？
- 37.补充养老保险是否可以税前列支？
- 38.哪些保险费可以税前扣除？
- 39.管理费用包括哪些？
- 40.会议费属于业务招待费吗？

如何税前列支？

- 41.制作工作服的账务怎么处理？
- 42.防暑降温用品是否可以计入劳动保护费？
- 43.企业缴纳的会费能否在税前扣除？
- 44.利息支出列支标准有哪些规定？
- 45.集团公司内部借款利息可以税前列支吗？
- 46.业务往来中支付的违约金可以税前扣除吗？
- 47.住房补贴支出是否需要作纳税调整？
- 48.大修理费如何税前扣除？
- 49.销售折扣可以税前扣除吗？
- 50.哪些企业可以对技术开发费加计50%的税前扣除？
- 51.如何辨别技术开发费？
- 52.新技术开发费中的工资可以税前列支并加计50%的扣除额吗？
- 53.企业多调增应税所得额如何处理？
- 54.技术改造项目国产设备投资如何抵免企业所得税？
- 55.查补的所得税可以作为新增所得税吗？
- 56.总机构管理费用如何收取和列支？

第三部分 资产折旧摊销 1.固定资产的价值如何确定？

- 2.企业购置旧设备税前扣除折旧的原值和年限如何认定？
- 3.固定资产的划分标准是什么？
- 4.哪些固定资产可以提取折旧？

哪些不可以？

- 5.盘盈的固定资产能提折旧吗？
- 6.哪些固定资产可以加速折旧？
- 7.税法规定的加速折旧方法有哪些（余额递减法或年数总和法）？
- 8.未办理决算的固定资产可以计提折旧吗？
- 9.税法规定的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是多少年？
- 10.认定财产损失的标准是什么？
- 11.会计制度与税法折旧年限差异如何处理？
- 12.资产的价值可以评估调整吗？
- 13.改制企业已按固定资产评估价值入账如何调整？
- 14.专利费用是否计入无形资产？

按什么价值入账？

- 15.无形资产摊销期限是如何规定的？
- 16.购买软件费用如何摊销？
- 17.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的标准是什么？
- 18.房地产开发企业购买的土地使用权尚未开发怎样做账？

能不能摊销？

- 19.纳税人购置的税控装置可以一次性税前列支吗？

<<企业所得税疑难业务指南>>

20.老板的车如何入账？

21.模具单个价值5万元，如何摊销？

22.开办费如何摊销？

23.企业筹建期是指哪个阶段？

24.企业出售住房所得或损失如何处理？

25.用土地使用权进行投资，评估价值增值部分是否缴纳企业所得税？

26.如何理解“有关资产隐含的增值或损失在税收上已确认实现的”？

27.哪一种资产评估增值调整方法对纳税人有利？

第四部分 捐赠扣除 第五部分 非货币性交易 第六部分 债务重组 第七部分 股权投资 第八部分
合并分立附录一 税收优惠政策附录二 相关政策

<<企业所得税疑难业务指南>>

章节摘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以查账征收方式缴纳企业所得税的内资企业和组织（以下称企业）。

第三条 《暂行办法》所称设备是指企业实施技术改造项目所需的，在批准的实施技术改造期限内实际购置并作为固定资产管理的生产经营性机器、机械、运输工具、设备、器具、工具等，不包括未作为固定资产管理的工具、器具等。

第四条 《暂行办法》所称国产设备投资是指购置设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价税合计金额，不包括设备的运输、安装和调试等费用。

第五条 同一技术改造项目分年度购置设备的投资，均以每一年度设备投资总额计算应抵免的投资额，以设备购置前一年抵免企业所得税前实现的应缴企业所得税为基数，计算每一纳税年度可抵免的企业所得税额，在规定的期限内抵免。

企业设备购置前一年为亏损的，其投资抵免年限内每一年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实现的应缴企业所得税，可用于抵免应抵免的国产设备投资额。

第六条 税务机关查补的企业所得税，计入查补税款隶属年度投资抵免的应缴企业所得税基数，但不得计入可抵免的新增企业所得税额。

第七条 财政拨款购置设备的投资，不得抵免企业所得税。

既有自筹资金和银行贷款投入，又有财政拨款的技术改造项目，按财政拨款额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计算确定购置国产设备的财政拨款投资额。

国产设备投资总额扣除按照上述方法计算确定的购置国产设备的财政拨款投资额，余额为计算抵免企业所得税的国产设备投资额。

第八条 技术改造项目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由实施技术改造的企业提出申请，经主管税务机关逐级上报省级以上税务机关审核，也可直接报省级以上税务机关审核。

中央企业及其与地方企业组成的联营企业、股份制企业，总投资额在5000万元以上的技术改造项目，报国家税务总局审核；总投资额在5000万元以下的项目，由省级国家税务局审核。

地方企业及地方企业组成的联营企业、股份制企业，由省级地方税务局审核。

第九条 企业申请抵免企业所得税，应在技术改造项目批准立项后两个月内递交申请报告。

.....

<<企业所得税疑难业务指南>>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